

中国民用机场协会 明 传 电 报

签 批：李小梅

等级：加急

机场协会发明电〔2019〕74 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民用航空科学技术成果 评价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中国民用机场协会、中国航空运输协会于2019年3月高层会谈达成的共识，两协会按照民航局《关于推进民航科技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》的精神，共同推进完善民航科技奖评选制度和评审标准，组织开展各自领域的科技成果评价，今年仍采用统一上报形式。现将中国航协《关于开展民用航空科学技术成果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中国航协发【2019】65号）转发给你们（见附件），请结合各自情况，积极参加此次评价工作。相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申请受理时间

经协商，申请受理时间延长至2019年8月15日

二、评价申请材料

相关科技成果评价申请所需材料请至中国航协官网
www.cata.org.cn 通知公告中下载。

三、申请材料报送

1. 请于2019年8月15日前将纸质材料邮寄至中国航协科教文委。邮寄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157号民航信息大厦8层，邮编：100010，快递请注明“科技成果评价”字样。

2. 电子材料发送至邮箱 cata_kjppj@163.com，邮件标题请注明“xx单位xx项目评价”字样。

附件：《关于推进民航科技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》



承办部门：标准管理部

电话：(010) 64705667
